

走过冬天



少年儿童出版社



ZOUGUO DONGTIAN
SHAONU DE TIANKONG
CONGSHU

责任编辑 郑春华
责任校对 石铃凤
责任技术编辑 火正宇
美术编辑 王 俭

走过冬天

彭培君 秦时月 天使 著

周 合 插图 王 俭 装帧

少年儿童出版社出版

(上海安西路 1538 号)

邮政编码 200052

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

上海市群众印刷厂照排 上海市印刷三厂印刷

光辉装订厂装订

开本 787×960 1/32 印张 3 插页 2 字数 34,000

1995 年 10 月第 1 版 1995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 1—11,000

ISBN 7-5324-2876-1/I-1201(Ⅱ) 定价: 6.10 元

目 录

今生无悔	彭培君(1)
我的小记者生涯	秦时月(31)
不要哭泣	天 使(69)

今生无悔

彭培君

“我要扼住命运的咽喉。”

——贝多芬

街上人来车往，还不时传来一声声工地上的打桩声。在这种拥挤和嘈杂的环境中，却找不到一个能让我安安静静想问题的地方。我继续往前走，总想着八天前一个朋友要我写自传这件事。其实，我觉得自传是给自己看看而已的，要拿出去发表，让天下人都凑近着看你，而自己仿佛穿上了皇帝的新装，这毕竟令我惊恐和犹豫。因为要回忆的而又不愿意回忆的经历太多太多……

二十多年前，在虹口区的一所产院

里，“呱呱”坠地了一个只有一只右手的婴儿，那便是我，这突然的打击令我那老实而又善良的父母几近绝望。命运给我们全家开了一个不大不小的玩笑。在当时，医生安慰我的父母，可以再生一个孩子，但经过反复的考虑，他们拒绝了，因为他们没有理由在我不幸的命运上再撒上一把盐。他们要用全部的爱来让我长大，而这一切是直到我成年后才知道的。

要养大一个孩子是很不容易的，而要养大像我这样一个孩子就更不容易了。他们太疼爱我了，不愿意让我受一点点委屈。从那时起我的每一件衣服，包括漂亮的连衣裙上，左边都贴上了一个大大的口袋。那个大口袋好像是我们全家千辛万苦替我找到的避难所。每当出门或者有陌生人来的时候，他们总忘不了把我那只难看而又无用的左手放到那个避难所里去。而我对这个口袋却十分的无所谓，甚至觉得是一种约束。因为别的小朋友都不把手放到口袋里去，我很羡慕他们的自由。更羡慕他们能够在弄堂

里尽情而又快活地玩耍。而这一切都跟我无缘。就像我的左手被限制在那个大大口袋里一样，我的活动空间也只有家里这巴掌大的地方，我从来只有在沿街的窗口旁看小朋友玩的机会，每当这时心里总是痒痒的。我哀求过父母，但也许他们太爱我了，他们知道我弱小、无邪的心里根本抵挡不住一点点的伤害。尽管他们也知道，将来总有一天必须要去面对这种伤害，但他们实在不愿意让它来得太早太早。大人的这种心情只有当你成为大人的时候才会体验，而那时的我根本什么都不懂，只有不解和茫然。

终天有一天，我趁爸爸妈妈不注意，偷偷溜到了弄堂里，看见很多小朋友都在玩。出门的时候因为想要跑得快一点，竟然把应该放在左边口袋里的手从里边解放了出来。我叫着他们的名字，尽管我不认识他们，他们也不认识我，但其实每天我都通过窗口听着他们的每一句话，一分钟都没有停止过。被叫到名字的小朋友呆呆地望着我，然后又欣喜地向我

招招手，也许小孩子是最纯真的，与他们交往要比与大人来得更简单、更直接。我远远地跑过去，但我却从他们原本欢喜的目光中看到了一丝惊恐，我并不知道这是为什么。因为这是我第一次跟陌生人接触。呀！我好傻好傻，还用那只没手的“手”和另一只手抱起了地上的小皮球。或许因为兴奋和激动，我竟没有抱住那只小皮球。球掉在了地上，小朋友发出了一种怪怪的叫声，他们不再理我。一个胖胖的小男孩拾起球时说了一句：“她是个怪人，她只有一只手。”然后他们就统统走掉了。我很想对他们说，让我跟你们一起玩吧，让我再抱一次那只皮球，我一定会把它抱起来的。但那一刻，我什么话都没有说，我像只羊群中掉队的小羊羔，望着他们远去，我只能孤伶伶地站着，等着黑夜把我吞噬。这时候妈妈来了。我看到她时有点儿害怕，不知道该跟她怎么说，想告诉她，我想跟小朋友玩，又想对她说，小朋友们不理我……但没想到那一刻却从嘴里冒出了这样一句话：“我

的左手到哪里去了？”边说还边在左边的口袋里找啊找，好像那只左手躲在里面不肯出来似的。妈妈没有回答我，只是用那不高但却很严厉的声音命令我回去。在那一天，我觉得家中始终笼罩着很悲切的气氛。我看到妈妈在偷偷地掉眼泪，爸爸好像在低声地嘀咕着什么。我明白，这一切都跟我有关。但绝不明白在自己的命运中已经有了一个深深的烙印，一个永远也无法抹去的烙印。

因此，当我背负着父母双重的关心和焦虑踏进小学校门的时候，我便尝试到了生活中苦涩的滋味。作为一个不再愿意跟别人接触的孩子，一下子从家里来到这样一个有着许许多多小朋友的大环境中，心里的恐惧甚至超出一个孩子掉进虎笼里的感觉。我知道，要保护自己，不再遭受童年时的命运，只有把左手牢牢地装在那只大大的口袋里。我记得第一天放学时，许许多多家长在门口等自己的孩子，而当我跟着妈妈走出校门的时候，我看到好些小朋友指指点点的

手和大人们充满探究的目光都冲着我来。我走得好快好快，简直是一口气穿过了那条熙熙攘攘的街道，逃似的躲回家里。这便是我第一次觉得自己是活在别人的指指点点中的，我开始讨厌上学，尤其讨厌上体育课。因为每次体育课，老师总会发出怪怪的口令，让我们把双手伸直或者前举，总强迫我把左手从口袋里伸出来，露着那没枝没杈光光的手跟大家一起做操。每到这种时候，我从来不抬头看任何人，因为这种时候，任何人都可以用他良好或者近视的眼睛一览无余地观看我，而我却只能揉眼睛，因为它一次次地湿起来……

父母总是最了解自己的孩子。对于我的变化和恐惧，他们再明白不过了。他们知道只有让我觉得自己是个有用的人，也许才能改变这种颓废。

有一天，在我睡眼惺忪地爬起来准备洗脸的时候，爸爸突然对我说：“你能不能自己试着洗洗脸？”我很惊讶，因为这对我来说是从没干过的，近乎天方夜

谭。每天的洗脸、穿衣、穿鞋都是由大人们一手包揽的。我呆望着躺在一脸盆水中的毛巾，不知所措。绞毛巾应该用两只手，于是我伸出了我那双手，从水中捞起毛巾，却做了一个不是绞，而近乎揉的动作，毛巾依然是湿的。我的倔强脾气又上来了，我想我一定要把它绞干。爸爸在一旁不失时机地说了一句：“想想看，把毛巾悬空挂起来，不就可以用另一只手把它绞干了吗？”噢，原来这么简单，我明白了爸爸的意思，把毛巾搭在了那光光的左臂上，用右手抓起毛巾的两端，一点一点往上绞，就像串了一根筷子的麻花。我成功了，长这么大，我终于独立做成了一件事，而那时候，因为我还是个孩子，仅仅是感到喜悦，还不知道，那么一件在旁人看来不足挂齿的小事将在我生活中起到多大的作用，至少我一定能够成为一个自食其力的人。当时爸爸很高兴，他又叫来了妈妈，在这一天的上课之前，我一直沉浸在成功的激动之中，这是旁人所无法体会的，也是我无法向旁人倾述的，

但这毕竟给了我一种动力，让我有兴趣和信心去学会做生活中的每一件事情：穿衣服、叠被子、系鞋带……当我洋洋得意地向亲戚展示我学到的本领，陶醉在他们的赞扬声中时，我以为生活中就不再有什么难题了。我把生活的严峻和残酷想象得太简单了，根本不知道，我只是踉跄着迈开了人生的第一步。我不知道我所学会的是那么的少，而该学的还有很多很多。除了功课，还得学会去锻炼。但是篮球、排球、乒乓球、游泳、骑自行车……凡是需用两只手的运动似乎都跟我无缘，我似乎永远都只能坐在观众席上为旁人喝彩，但是与生俱来的倔强和学会了绞毛巾的鼓舞，使我觉得我可以同旁人一样学会这些运动。我偷偷地用积攒下的零花钱买了一副乒乓球拍和一只乒乓球。大人们很理解我的心情，爸爸用一只手试了又试，妈妈用一只手做了又做，但他们是正常人，怎么也体验不到用一只手打球是怎么回事。为此我们全家想了好几天的办法，但事情往往会出现

踏破铁鞋无觅处，得来全不费功夫的转机。当那只小球“噹”的一声掉到地上，又弹起来的时候，我突然明白了该怎样用一只手去打乒乓。于是，家里一堵不算大的墙成了我每天练习的对象，至今，墙上仍留有斑驳的球印子。这件事坚定了我的一个信念——我完全能和别人一样。以后的每一天我都期盼着上体育课。

我终于能够用自信的声音对老师说：“让我来打一下乒乓吧。”当老师听到我的要求时，愣了半天，乒乓室里的空气也仿佛凝固了起来，大家都用一种疑惑的目光看着我。老师见我不容置疑的态度，点了点头。我在裤腿上擦了擦手心里的汗，紧张而又兴奋地拿起了那块既亲切又陌生的球拍。当我用一只手发出一个漂亮的弧弦球时，全场哑雀无声，只清晰地听到乒乓球跃过球网，轻轻地落在对方球桌上的声音，我的对手目瞪口呆地看着球在桌上弹了一下，又弹了一下，再弹了一下，惊讶地忘了去还击。“哈！我赢了！”我甩动着球拍，像世界冠军般挥

舞着奖牌，同学们向我聚拢来。我们欢呼着，拥抱着，雀跃着，这份成功的喜悦终于可以和别人一块儿分享了，体育老师那响亮的掌声回荡在宽大的乒乓房内，至今仍萦绕在我耳边。它一直激励着我去攻克下一个目标，去谱写下一段精采的人生。以后，我又学会了打排球、学会了投篮、学会了游泳……当我学会骑自行车，骑上街头的时候，那份自由的喜悦和快乐又被旁人回头诧异的目光击得粉碎。我试着装出若无其事的样子，但是人长大了，自尊心也强了，这种若无其事连自己也骗不过，又怎能骗得过旁人呢？所以，骑车的时候，我一定戴上副耳机，用音乐把自己和周围隔开，置身于自己的心灵世界里。尽管如此，但我依然体会到了一种潜在的唯我独有的命运中的危机在向我逼近，而这并不是我所能抵挡得了的。因此，我总是尽量减少出门，家里买了好多的书，这使我仿佛又回到了童年时代，唯一不同的是现在是我自己不愿意出门了。在家老是看书，人总是有点

烦闷，在学校里许多同学都参加了兴趣小组，而对于我来说，凡是要用双手去做的事，我总是尽量回避参加，因为那里面总会遇到一些怪怪的眼光，来自大人或是小孩。偶而有一天，我突然发现画画是一件适合我的事情，因为我可以用一只手操作，而且更多的是我用眼睛去观察，旁人也无暇来观注我。我以为自己终于在生活中找到了坐标系，而那些静物、房子、街道、人群，也总是对我特别友好，每次当我把它们搬上画纸的时候，总是那么妥贴，合适，为此老师也经常表扬我，我也就更起劲地练习着，一会儿用铅笔，一会儿用水彩，一点都没有觉得绘画与我之间有什么不合适。我的成绩越来越好。其实人间总有一定的合适与不合适的模式，不管这种模式对否，它总是客观存在。那就必然存在于我，当时我才是个初中生，根本不可能意识到这一点。初中毕业的时候，老师们都鼓励我去考美专，我也是很中意这件事情的，然而父母毕竟才是永远呵护和关心我的人，他们心

里的防备和担心总要超过任何一个人，包括我自己，他们害怕我到时因为手的原因，名落孙山。当时父母工资水平不高，但仍掏钱送礼，东托西求的为我找来一个美专的老师。那一天晚上，我们一家人怀着极其矛盾的心情敲开了那位老师的家门，在昏黄的灯光下，那位老师一张一张看我的画，仔细地看，但是脸上却没有丝毫表情。我们一家人都不敢吭声，生怕一点点的声音都会耽误我的前途。终于等到老师看完了画，他仍未开口，而是一张一张慢慢地把它们又重新折好。其实这时他是在寻找一个最美好的藉口，因为他面对我们全家挚诚的目光不知该如何拒绝……可如果当时，他说我的绘画能力不行，也就算了，可他偏偏挑了一个我们全家最怕也是最担心的理由。父母领着我没有再多坐一刻，临走时，爸爸妈妈把用半个月的工资买来的补品放在他的桌上，谢他，但是他执意不肯收，他说他宁愿收下我作他的学生。这位老师是善良的，但当时的我，真的是很



难受，很绝望，似乎把不能考上美专，作为我一生的终结。我想都没想就拒绝了那位好心人。一路上，我们三个人都不说话，我总觉得心里有一股怨气，不知该向谁发作。等回到了家里，我就把那一一张张的画和一捆捆的画笔都放到了大火中，

烧个精光。望着火苗一点一点地往上窜，我的眼泪也一滴滴跟着落下来。这一年我十五岁。这件事给我造成的后果，便是我永远不再提起画笔，永远地不再回忆那段时光。我跟我衷心喜爱的绘画艺术诀别了！

以后，我只好每天很无奈地去上课，去参加复习，去参加升高中的考试，但其实心里根本没有其他同学那么多美好的憧憬。

可是事情就往往是那么地出人意料，有一天却突然从班上一个号称“内部消息”的同学那里得知，班主任老师要推荐我直升重点中学。这个消息在这种关键时刻传出来，就好像投向广岛的一颗原子弹那样威力巨大，原本要好的或不要好的同学都用一种怪怪的眼光看我，而我却茫然不知，因为到了直升结束，也没有一个老师来跟我谈过话。直到后来，我初中毕业前夕，才从一个喜欢我的老师那里知道，原本的确是有我直升的名额，但是因为好多家长都到校长那里去